

臺南市110學年度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-

『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發掘與輔導策略』研習實施計劃

- 一、實施依據：依據110學年度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辦理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方案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實施目的：
 - （一）推廣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模式，建立跨類合作機制。
 - （二）提供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適性輔導措施，支持優勢才能發展。
 - （三）強化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專業知能宣導，落實融合教育理念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北區延平國中。
- 六、辦理時間：111年4月7日(星期四)下午13:00-下午16:30。
- 七、研習地點：延平國中(臺南市北區公園路750號)，公義樓一樓視聽教室。
- 八、參加人員：本市普通班教師、特教教師、幼教教師，輔導團教師優先錄取，預計錄取30名。
- 九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4月6日(星期三)前登入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報名，報名後請自行上網查詢是否錄取。
- 十、課程內容：如附件一。
- 十一、參加研習之教師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；全程參與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十二、獎勵：辦理相關工作有功人員，依「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案案件處理要點」辦理敘獎。
- 十三、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，並配合防疫工作，全程配戴口罩入場。
- 十四、聯絡方式：

聯絡人：臺南市北區國延平民中學特教組長葉雅鳳。
聯絡電話：06-2514720#152
- 十五、本計畫陳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研習課程表

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主講人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13：00-13：20 | 報到 | 延平國中團隊 | |
| 13：20-13：30 | 長官致詞 | 教育局長官、 杜俊興校長 | |
| 13：30-15：00 | 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發掘 與輔導策略 |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中心主任 蔡明富教授 | |
| 15：00-15：10 | 休息時間 | | |
| 15：10-16：00 | 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發掘 與輔導策略 |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中心主任 蔡明富教授 | |
| 16：00-16：30 | 綜合座談 | | |
| 16：30 | 賦歸 | | |

講師

| | |
|------|--|
| 授課講師 | 蔡明富教授 |
| 講師學歷 |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 博士 |
| 現任 |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專任教授 兼特殊教育學系系主任 兼特殊教育中心主任 |
| 講師經歷 |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助理教授、副教授、教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主任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主任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務處 研究生教務組 組長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講師級研究助理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兼任秘書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學程中心 兼任講師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特殊教育學系 兼任講師 國立台南師範學院進修部 兼任講師 國民小學普通班 科任教師、級任導師 國民小學身心障礙 資源班教師 |

